

证券代码：839411

证券简称：涛生医药

主办券商：华安证券

## 海南涛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2月8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及远程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1月29日以电话、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太博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2024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海南涛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董事长陈太博先生、董事王琦珣女士与本议案存在关联关系，公司董事陈太进与董事长陈太博系堂兄弟关系，故均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董事会提议于 2024 年 3 月 1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海南涛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第三十次会议决议》

海南涛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2 月 8 日